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媒体报道简述

2017年11月17日，有媒体刊登名为《海默科技经营持续不善，溢价并购遭遇“李鬼”公司》的相关报道，部分网站进行了转载，文中对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默科技”或“公司”）股东减持情况及海默科技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坦仪器”或“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提出相关质疑。公司在获悉上述报道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实，海默科技及思坦仪器不存在相关媒体报道的情况。

二、关于报道的澄清说明

（一）“公司定期报告对经营环境的描述与实际经营业绩不匹配”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公司在2017年半年报中，“美国页岩油气勘探开发活动的活跃度较2016年有大幅度提升，导致对压裂设备的需求大幅增加，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有所改善。”的表述与净利润同比下滑近三分之一的经营情况不符。

澄清说明：

公司在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对2017年上半年总体经营情况的描述如下：“报告期，油气行业延续着自2016年下半年以来逐步复苏的趋势，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延长减产协议有效期对国际油价形成一定的支持，国际油价稳定在50美元左右，国内外油气行业上游勘探开发活动景气度有所提升，相应地对油田设备需求增加。尤为显著的是美国页岩油气勘探开发活动的活跃度较2016年有大幅度提升，导致对压裂设备的需求大幅增加。因此，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有所改善。”

公司认为2017年上半年公司面临经营环境有所改善是基于以下原因：

1、根据Wind资讯数据，2017年上半年国际原油现货均价比2016年全年均价有所上涨。2017年上半年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年平均价格为51.68美元/桶，比2016年全年均价上涨18.40%；美国西德克萨斯中质原油（“WTI”）2017年上半年现货平均价格为49.67美元/桶，比2016年全年均价上涨14.34%。

2、2017年上半年油气行业总体仍处于相对低谷，但随国际油价的逐步恢复，油气行业上游勘探开发也逐步回升，美国页岩油气的景气度提升较快，根据国际著名油服公司贝克休斯的统计数据，从2016年7月份开始至2017年6月底，全球活跃钻机数由1471部增加至2041部，增长38.75%；其中美国的活跃钻机数量由449部增加至931部，增长107.35%。美国油气勘探开发的增长主要来自于页岩油气，因此对油气田压裂设备的需求随之增加。公司从事油气田压裂设备业务的子公司上海清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河机械”）的经营情况来看，2017年上半年销售收入较2016年同期增长49.29%。

报道中提到的公司2017年上半年净利润并未反应出公司所描述的“经营环境有所改善”所出现的变化，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50.11万元，增长了17.13%，原因一是公司增加人力资源储备，2017年6月末公司员工人数较2016年末增加8.23%，员工薪酬费用整体增加；二是公司承接国家重大科研专项课题项目及公司其他研发项目费用共计增加189.72万元。

公司2017年上半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上半年	2016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162,805,151.00	153,802,196.29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6,256.44	2,912,502.92	-3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6,126.53	2,200,382.63	-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3,227.90	4,016,840.03	567.02%

2、公司经营环境的改善引起经营业绩的改善具有滞后性。公司在2017年半年度报告经营情况概述中提到公司经营环境的改善是公司根据外部市场环境的分析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判断，公司经营业绩的改善也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

公司2017年1-9月的营业收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有所增长，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1-9月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49,700,776.46	208,274,354.09	1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5,906.08	2,094,026.50	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5,662.87	982,412.29	8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8,228.40	13,912,915.44	98.65%

综上，不存在文中提到的“公司定期报告对经营环境的描述与实际经营业绩不匹配”的情况。

（二）“关于股东减持”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在2017年2月28日发布的业绩快报中，海默科技预计2016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5.06万元，但在随后2017年4月20日发布《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时，预计2016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707.58万元。2017年3月2日至3月10日期间，公司董事李建国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股份数量384万股、套现约4,600万元。公司董事李建国减持时的交易均价为12元以上，公司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发布后，至4月底，股价跌至9.6元。

澄清说明：

公司股价在2017年3月2日的收盘价为12.33元，2017年4月26日的收盘价为9.60元，跌幅为22.14%；同期，WIND能源设备板块指数（WIND代码：886001）

从10,492.91点下跌至8,559.51点，跌幅为18.43%。公司在此期间的股价表现与同板块指数表现一致，并未完全受年度业绩快报修正的影响。

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6年度业绩快报》，会计师于2017年3月15日至4月15日期间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审计进行汇总和复核，在汇总和复核之后，提出了相关问题，公司经过和会计师的深入沟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的借款费用等科目进行了调整，影响了净利润。因此，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披露了《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关于业绩修正的情况，公司于2017年6月1日通过2016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进行了详细说明。

李建国为公司的董事、高管，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分工和制度，李建国主要在上海负责子公司清河机械的油气田压裂设备业务，不参与公司整体的财务管理、信息披露以及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因此，李建国并未提前知悉公司业绩快报修正情况，且业绩快报修正的原因也不涉及其负责管理的清河机械相关信息。

李建国于2017年3月2日、3月3日、3月10日分别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300,000股、1,800,000股、747,6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34%、0.47%、0.19%，期间累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时间是发生在公司发现需要对2016年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形之前。李建国减持股份后及时书面通知了公司其减持情况，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李建国减持公司股份出于其个人财务安排，相关减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其在减持完成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公司其减持情况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文中提到的“股东精准减持”的情况。

（三）“思坦仪器2017年度业绩出现大幅下滑”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2017年上半年，思坦仪器经营颓势和业绩的下滑程度更加明显。思坦仪器在今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153.87万元，仅相当于2016年全年营收金额的13.78%，在此基础上，上半年思坦仪器亏损了2,881.35万元。

澄清说明：

公司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 / 九、与标的资产经营相关风险 / （六）收入集中体现的季节性风险”中已充分披露思坦仪器的经营具有季节性的特点，具体披露如下：

“因所属行业特性，思坦仪器的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不均衡的特点。思坦仪器的主要客户系国内大型石油公司，其采购流程对思坦仪器的销售确认有较大的影响，而客户的采购流程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点。

石油行业客户的内部采购流程一般可以分为以下阶段：制定预算及采购计划（一般于年初）、审批预算及采购计划、技术评估并与供货商签订技术协议、拟定商务购销合同、内部审批并签订商务购销合同、接受货物并验收，该整体流程较长。且思坦仪器所生产的油气增产工程专用仪器属于单价高、专业性较强的仪器设备，客户对该类仪器设备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较高，选购和审批都较为谨慎，从而进一步拉长了采购流程的时间。同时，根据客户年度采购政策及计划，客户一般会集中在当年完成货物的采购验收。上述因素导致客户通常在第四季度完成整个采购流程。因此，思坦仪器集中在第四季度与客户完成验收手续并确认销售收入，属于行业普遍情况。

受上述季节性影响，报告期内，思坦仪器前三季度实现的收入较少，收入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主营业务呈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思坦仪器收入确认的季节性导致公司业绩在不同季度之间产生较大差异，并存在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净利润较低，甚至为负的可能。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同时，对比2016年度以及2016年1-6月思坦仪器的收入、利润情况，该季节性影响具有一致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6 年 1-6 月	占比	2017 年 1-6 月
收入	22,887.67	1,455.97	6.36%	3,153.87
净利润	8,460.05	-2,132.44	/	-2,881.35

通过上述对比可知，受季节性因素影响，思坦仪器上半年度收入及利润水平较低，但其全年具有较好的收入及利润表现，不存在文中提到的“思坦仪器2017年度业绩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

（四）“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思坦仪器的子公司西安思坦油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坦油气”）财务数据虚假披露、隐瞒真实经营信息”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根据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2015年度思坦油气没有任何经营活动，也不存在任何资产负债；然而根据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数据却显示，思坦仪器当年向思坦油气销售金额为472.2万元，同时还在当年末形成552.48万元的应收账款，由此足以证明思坦油气在2015年时是存在经营活动的。

澄清说明：

思坦油气自2016年11月底纳入思坦仪器合并范围，下述表内数据披露的是思坦油气纳入思坦仪器合并报表后的财务情况。2015年度，思坦油气尚未纳入思坦仪器合并范围，对于思坦仪器合并报表而言，其资产、负债、利润均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2015年度报表数据填列为“不适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并未描述思坦油气没有任何经营活动，同时，在“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四、交易标的控股子公司情况”中披露了思坦油气相关的业务。因此，并非报道中所述的“2015年度思坦油气没有任何经营活动，也不存在任何资产负债”的情况，报道中对此的理解有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408.35	4,447.37	-
总负债	1,149.09	1,039.16	-
所有者权益	3,259.26	3,408.2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59.26	3,408.21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84.74	1,353.46	-

营业利润	-171.47	809.43	-
净利润	-148.95	691.48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思坦油气单体财务报表的总资产为3,586.43万元、总负债为1,047.2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539.18万元，2015年度的营业收入为1,243.19万元、净利润为156.75万元。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上述数据与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数据不存在实质差异。思坦仪器与思坦油气的相关交易亦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第十节 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 一、交易标的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八）应收关联方项目”中披露。因此，不存在文中提到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思坦仪器的子公司西安思坦油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坦油气”）财务数据虚假披露、隐瞒真实经营信息”的情况。

（五）“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营业收入与其年报披露的营业收入不一致”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1)在思坦仪器发布的2016年报中，思坦油气的合并时点是2016年11月，而海默科技发布的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则是将思坦油气2016年全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模拟数据。在合理条件下，这就应当导致海默科技发布的备考审计报告中，针对思坦仪器2016年的营业收入确认金额要略高于思坦仪器2016年年报数据。2)从整体来看，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中的核算范围，是大于海默科技发布的备考审计报告的，可事实上在此核算范围存在明显差异的基础上，海默科技发布的备考审计报告中确认的2015年度营业收入不仅没有低于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数据，相反还多出了2000万元以上。

澄清说明：

报道中对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的编制基础理解有误。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中，思坦油气纳入合并的时点为2016年11月。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十八、标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说明”中，已对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的编制做出充分说明如下：

“.....

1、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思坦仪器对思坦航空、思坦电气、思坦科技、思坦测控4家公司的投资行为与处置行为在整个报告期内从未发生，在此假设基础上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由于该等假设与思坦仪器报告期内并购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股权变动情况等均不一致，因此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思坦仪器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不可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思坦仪器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所示的经营成果直接相比较。

.....”

根据上述编制基础，思坦油气按实际情况于2016年11月底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未按备考编制。因此，不存在“在合理条件下，这就应当导致海默科技发布的备考审计报告中，针对思坦仪器2016年的营业收入确认金额要略高于思坦仪器2016年年报数据。”的情况。

2015年度，思坦仪器向上述4家子公司售出商品约为2,000万元，这些商品未最终对外出售。在2015年年报中，上述4家子公司纳入了思坦仪器的合并范围，因此相关收入做了合并抵消，在备考审计报告中，基于编制基础，相关收入未作抵消。上述相关交易亦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第十节 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 一、交易标的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八）应收关联方项目”中披露。因此，不存在“海默科技发布的备考审计报告中确认的2015年度营业收入要低于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数据”的情况。

综上，不存在文中提到的“思坦仪器备考审计报告营业收入与其年报披露的营业收入不一致”的情况。

（六）“客户销售数据矛盾”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思坦仪器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与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矛盾。

澄清说明：

2015年度、2016年度，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中披露的思坦仪器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如下：

2016 年度		
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4,650.43	20.3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651.93	7.22%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146.48	5.01%
辽河石油勘探局物资公司	1,001.38	4.3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963.82	4.21%
小计	9,414.04	41.13%
2015 年度		
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6,321.16	22.7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	3,153.64	11.3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88.34	7.53%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728.00	6.2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	1,368.47	4.93%
小计	14,659.60	52.85%

2015年度、2016年度，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如下：

2016 年度		
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年度销售占比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5,441.00	19.3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932.76	6.88%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339.59	4.77%
辽河石油勘探局物资公司	1,171.62	4.1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1,144.16	4.07%
小计	11,029.13	39.28%
2015 年度		
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年度销售占比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6,321.16	24.8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	3,153.64	12.3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88.34	8.20%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687.14	6.6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	1,368.47	5.37%
小计	14,618.74	57.40%

1、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披露差异说明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客户销售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思坦仪器2016年年报中披露的客户销售金额为含税金额，若将年报中含税销售金额统一按17%的增值税率测算转化，两者经转换对比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年报含税金额	年报不含税金额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金额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5,441.00	4,650.43	4,650.4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1,932.76	1,651.93	1,651.93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339.59	1,144.95	1,146.48
辽河石油勘探局物资公司	1,171.62	1,001.38	1,001.3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1,144.16	977.91	963.82
小计	11,029.13	9,426.61	9,414.04

根据上述增值税测算转化后的对比，思坦仪器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与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无重大差异，差异原因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审计过程中的审计调整影响。

2、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披露差异说明

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中披露的客户销售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披露口径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一致。两者披露的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年报不含税金额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金额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6,321.16	6,321.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	3,153.64	3,153.6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88.34	2,088.34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	1,687.14	1,728.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	1,368.47	1,368.47
小计	14,618.74	14,659.60

根据上述对比，思坦仪器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与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数据基本一致，无重大差异，差异原因因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审计过程中的审计调整影响。

因此，不存在文中提到的“客户销售数据矛盾”的情况。

（七）“供应商采购数据矛盾”的观点

报道中提到：思坦仪器在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与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矛盾。

澄清说明：

2015年度、2016年度，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思坦仪器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如下：

2016 年度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西安晖昀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020.90	9.87%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824.31	7.97%
西安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651.29	6.30%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92.28	5.73%
西安市阎良区光华机械厂（普通合伙）	416.16	4.03%
小计	3,504.94	33.90%
2015 年度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92.44	11.79%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865.10	8.55%
大庆泰泽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454.15	4.49%
陕西亿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78.97	3.75%
西安晖昀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248.29	2.45%
小计	3,138.95	31.03%

2015年度、2016年度，思坦仪器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如下：

2016 年度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西安晖昀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571.55	8.27%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542.78	8.12%
西安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	/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33.04	5.96%
西安市阎良区光华机械厂（普通合伙）	808.85	4.26%
小计	5,056.22	26.61%
2015 年度		
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6.11	10.24%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007.58	6.54%
西安九发实业有限公司	661.27	4.29%
大庆泰泽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645.51	4.19%

陕西亿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73.79	3.08%
小计	4,364.26	28.35%

注1：思坦仪器年报中，西安思坦科技有限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相关内部交易已合并抵消；备考审计报告中，西安思坦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交易未做抵消。

1、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披露差异说明

思坦仪器2016年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已结算采购金额（含税）与未结算暂估采购金额（不含税）之和（即账务中应付账款贷方与应付暂估款贷方之和），但其中未将暂估采购款结转至结算采购款的金额扣除，因此造成该部分金额重复计算，导致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中披露的金额不一致，其相应的调整过程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年报披露金额	其中：已结算含税金额	其中：暂估不含税金额	调整至年报不含税金额	重复计算暂估款	调整后年报金额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金额
西安晖昀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571.55	733.04	838.51	1,465.04	444.14	1,020.90	1,020.90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542.78	946.30	596.48	1,405.29	580.98	824.31	824.31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33.04	615.85	517.18	1,043.56	451.28	592.28	592.28
西安市阎良区光华机械厂（普通合伙）	808.85	451.46	357.39	743.25	327.09	416.16	416.16

注1：西安思坦科技有限公司披露口径不同，因此未做对比说明；

注2：重复计算暂估款指：应付暂估科目借方数。

根据上述增值税测算转化、扣除重复计算的暂估款后的对比，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准确、完整。

2、2015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披露差异说明

思坦仪器2015年年报中披露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已结算采购金额（含税），但未考虑应付暂估款的影响，导致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披露的金额不一致，其相应的调整过程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年报披露 金额	年报不含 税金额	未计算暂 估款	调整后年 报金额	重大资产 购买报告 书金额
陕西鑫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6.11	1,347.11	-154.66	1,192.44	1,192.44
兴平市鑫拓精密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007.58	861.18	3.93	865.10	865.10
大庆泰泽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645.51	551.72	-97.58	454.15	454.15
陕西亿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73.79	404.95	-25.98	378.97	378.97
西安九发实业有限公司	661.27	565.19	-517.77	47.42	/
西安暉昀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	/	/	/	248.29

注：未计算暂估款指：应付暂估贷方数减去应付暂估借方数。

根据上述增值税测算转化、扣除未计算的暂估款后的对比，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中披露的2015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数据准确、完整。

思坦仪器在年报披露过程中，数据统计存在一定误差，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过程中，已在财务报告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中对前期差错予以调整及更正。

三、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谨慎、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21 日